

## 心香一瓣

■董雪丹

打心里感谢蓝雪花,这么用心用力地、始终不渝地陪着我,伴我走过那些足不出户的日子。它让我深深懂得,脚步无法抵达时,思想可以飞翔。总有一种方式,可以感知美好、抵达自然……

## 飘过夏天的蓝雪花

第一次知道蓝雪花,是几年前同样热爱花草的朋友霞发给我的一张图片,留言:“很可爱的小花,有你的名字哦。”查阅了一下,我惊喜地回复:“蓝雪花,别名蓝花丹、蓝雪丹,竟然占尽了我的名字。”霞说:“本来就挺喜欢这个小花,因着这个名字,更喜欢了。”感动,她可以因为一个叫雪丹的人,更爱一朵名叫蓝雪丹的花。我喜欢雪,喜欢蓝色,真好,这花儿都有。相信这世间总有一种花和一个人天生有缘,为人深爱——只是不知会不会于千千万万种花草之中遇到。很庆幸,我有一位知己,引领这次美丽的相遇。

和蓝雪花真是一见钟情,除却名字带来的天然的亲切感,还有一种骨子里透出来的亲与近。我喜欢花,却很少养到花开。桌上一直更多的是绿叶,是常见的绿萝和吊兰。见到蓝雪花之后,一直想拥有,却又不敢,总怕自己的爱变成致命的伤害。看了又看,拗不过自己,还是在一个暮春时节网购了一棵。没有想到,它一来,就带来一场蓝莹莹的花开。除了浇点水,我并没有给过它什么特别的关照,但它还是不管不顾、无怨无悔地开了。一直以为,自己只能养叶,不能养花,蓝雪花却不这么想,它颠覆了我对自己的认知。也许,这就是人与花的缘分吧。

与我有缘的这棵小苗,在我的办公桌上边生长边开花,阳光一次次穿过它的花瓣,直抵我的心上。经过炎热的夏,到了凉爽的秋,蓝雪花竟然还是一次次笑靥成花。到了年底,它已开枝散叶,长成很大的一株。

面对桌上的蓝雪花,自然会不自觉地关注它。它的花朵长得不像雪花,“凡草木花多五出,雪花独六出”,五个花瓣的蓝雪花又怎么能和“六出冰花”相提并论?大概因为它们气息相通、气韵相融吧。蓝雪花的花儿是清清凉淡的蓝,自带清新高冷,花瓣轻轻柔柔的,摇曳在柔軟的枝头,自有一份超然的飘逸。

真正地看到蓝雪花的心里去,是去年。这一年,因为膝部受伤,经历了一个漫长的修复期,同事把蓝雪花给我捧回了家,于是,我有大把的时间用心地凝视它,品读花朵的心事。而这一年,我的蓝雪花也开得格外动人——因为我差一点失去它——经历了一次虫害,几近枯萎,又一次死而复生。“向死而生的意义是:当你无限接近死亡,才能深切体会生的

意义。”“一朵花的美丽在于它曾经凋谢过。”再看海德格尔的话,便有了更深切的体会。

为了让蓝雪花感受到自然的风,把它放在阳台上。家住二楼,楼下院子里有两棵树,一棵银杏,一棵梧桐,都长得枝繁叶茂,阳台上的花儿就很难见到阳光了。该长大的紫茉莉一直娇小玲珑,该开花的风雨兰一直沉默不语,其他的花儿也越来越弱不禁风……只有蓝雪花,抓住难得一见的阳光,对着整个世界微笑。一枝缀着花朵的枝条从栏杆里探出身去,叶片和花朵都惊喜得闪闪发光,好像它独自拥有着这个世界上唯一的太阳。在钢筋水泥的丛林里,因为有它,心里又多出几分柔软。为它高兴,它的花朵可以自由地呼吸了;也为它难过,它的根还在一个狭小的空间里。

被拘囿的蓝雪花还是开了一茬又一茬,虽然因为阳光不足有点孱弱,却始终铆足了劲地绽放自己,下了一场又一场蓝色的雪。我也一次又一次地看它的花开:一开始,枝头一串串绿色的小花苞在绿叶间并不显眼,仔细看,会发现花苞上有细细的绒毛,慢慢地,花苞会变长,变饱满,然后咧开嘴儿,露出一点点的蓝,之后蓝色开始一点点地向外伸展,开始是细长,舒展开,就是蓝色的花瓣。那种蓝,不浓也不淡,是恰到好处的蓝,均匀柔和的蓝。循着花瓣清晰的脉络和褶皱,可以看到它曾经深藏,盛开后又一览无余的芯,那么柔,那么软,那么洁白,那么清澈……虽然在炎夏里这淡然的小花会让人感觉到清凉,但我并不觉得它冷——有些冷,只是没有看到它的暖。说它高冷,也只是在赞美它的气质。

蓝,雪,每每念出这两个字,都觉得这种相守似是一种命中注定的缘分。它陪了我那么久,花开了那么久,甚至中间经过一个多月的沉寂,到了11月,蓝雪花又挥洒出一串花朵向我告别,带给我一串意外的欢喜。在那漫长的阳光不足的日子里,蓝雪花给了我最沉默、最长情、最相看两不厌的陪伴,让我觉得不是我爱花儿,花儿亦爱我,让我感知到有一种情感叫不离不弃,有一种花开叫不辜不负。

打心里感谢蓝雪花,这么用心用力地、始终不渝地陪着我,伴我走过那些足不出户的日子。它让我深深懂得,脚步无法抵达时,思想可以飞翔。总有一种方式,可以感知美好、抵达自然……

## 朝花夕拾

■金佳萍

建德山中度假,暮色、晚风最与身体相宜,走着走着,却是另一番心绪在心头。在暮色与山野的永恒背景中,不动声色地呈现了现代化进程中乡村边缘个体的生存状态、价值失落以及挥之不去的孤独感。

## 山径暮色

建德山中度假,暮色、晚风最与身体相宜,走着走着,却是另一番心绪在心头。在暮色与山野的永恒背景中,不动声色地呈现了现代化进程中乡村边缘个体的生存状态、价值失落以及挥之不去的孤独感。

吃过晚饭,乘天未黑尽,空气沁凉,沿着曲折的山道散步。后面是亲家母和我,前面是两个孩子。

我们走的是下坡路。拐弯处,对面山坡上又是一个村子——不对,是一户人家。两层的泥墙屋子,很大的院子,只是院墙破损,涂层斑驳,裸露着泥土本真的黄褐色,宛如大地的伤疤。

屋子也很大,敞开的大门口坐着穿白色上衣的老人,看不清年龄、性别,但瘦弱佝偻的轮廓却是分明的。

归途中,小径寂寂。而路旁那户人家,洞开的大门宛如深潭,沉淀着墨汁般浓稠的寂静。那位老人依旧似睡非睡地钉在那深潭的边缘,不曾有丝毫的移动,身影单薄。

台风天气,云朵奔涌如潮,当头顶换上白云的间隙,天色豁然亮了不少。

坡上坡下,随处可见用石块垒砌的平整地坎,遍植茱萸。说到茱萸,总不免想起唐代王维的诗:独在异乡为异客,每逢佳节倍思亲。遥知兄弟登高处,遍插茱萸少一人。九月,正是果子成熟的时节,想来诗佛采撷的,便是这缀满玛瑙般红果的枝条吧;还有,五代诗人徐铉笔下这般描绘:万物资西成,茱萸独擅名。芳排红结小,香透夹衣轻。茱萸好可入药,曾几何时,身价金贵,日本人收去一千多元一斤,真正是乡人眼中的摇钱树。

物以稀为贵。后来,市场转眼被一窝蜂似的种植挤塌了,价格从云端跌落泥淖,几百、几十,直至几块。

人心大抵如此。数惯了金币的手,再数铜板已觉滞涩,何况是冰冷的不锈钢币?如今,满山满坡的茱萸树,倒真是挣脱了价签的束缚,赢回了山野的‘自在’,却也只落得个在风霜雨雪里自生自灭。

可我,久久望着它们,心中那缕落寞挥之不去,仿佛凝望着被大地遗忘、被时代抛却的一群弃儿。

同行的亲家母指着坡下连绵成片的茱萸林,说是坡上那家老头的手笔。那是位自小便困于小儿麻痹的跛脚老人,幸得上天未曾全然闭目,非但生活能自理,更将一把锄头使得出神入化,是方圆几十里侍弄五谷的顶尖把式。

我不禁想,若时光倒流十年,此地该是何番光景?那些平整的地块上,可还静立着泥墙斑驳、黑瓦覆顶的老屋?房前屋后,鸡鸭鹅是否依旧扑棱着翅膀追逐嬉闹,羽毛上沾着草叶尖滚落的、晶亮的晨露?那位拖着残腿、沉默耕耘的老人,他屋内的油灯是否还能驱散蚀骨的孤寂,不被生活的重负压垮? ……

思绪未竟,更浓更沉的夜色已无声漫漶开来,淹没了山野的颜色,唯留粗犷的轮廓。

女儿忽地在前头哇哇啦啦又叫又跳,大约是一脚踩到了树上掉下的软虫。路旁陡峭的山崖上,古木森森,虬枝盘结,浓荫匝地如巨大的伞盖。

亲家母抬手指向另一条湮没在荒草中的上山小径,说循着它走,能看到一块名叫“龙门”的巨石。那石崖之上,曾安放着她十二岁以前的全部光阴,十二岁后,才迁居到如今的樊家村。这些往事,像山涧的溪流,不经意便淌了出来。自然,这是题外话了。

山乡寂寂,四围蛙鼓、蛩吟、流水音喧天。

## 夜航船

■唐仔

离我家四五公里的湘湖荷花盛开了,二十多公里外的西湖荷花,更是吸引了无数的游客和摄影爱好者。我也去看过它们,那么多的荷花,点缀在湖水之上,像仙女们的聚会。

但我更喜欢我家阳台上的那几朵荷花。

前年初春,妻子买回来两根莲种,种在了两只花盆里。我们还特地去附近的小河,挖了点淤泥回来,做它们的窝。当年夏天,它们就分别开了几朵小荷花,比我看过的任何一朵荷花都小,还没有一旁的月季花大。第一朵荷花,开不到一半,它就没力气了,枯萎了。这让我们心疼不已。但就在第一朵荷花早谢后的几天,花盆里又冒出一粒花骨朵儿,小如米粒,小小的苞尖,顶开覆盖着它的荷叶,顽强地生长。忽然明白,第一朵荷花之所以那么快就衰落了,就是为了给第二朵荷花让出空间和营养吧。一朵荷花只有一个夏天,哪怕只开了一天,它也是来过这个夏天的。

今年夏天,我家阳台上的两盆荷花,像往年一样,很迟才冒出一个尖尖的小脑袋。它虽然来得迟,却是一夜之间,就从水里冒出来的。我们天天都会去阳台上看它们,每个花盆里,都长出了七八片荷叶,却迟迟不见荷花。已经是仲夏了,再不开花的话,夏天就溜走了。就在我们以为它要错过这个夏天的时候,它姗姗而来

阳台上的荷花并不知道,它被写进了孩子的作文里,它走进了一个孩子的童年。被一个童年注视过,我家阳台上的荷花,就不再孤独了吧?是的,它灿烂地盛开了半月。

## 为“荷”而来

只要我家阳台上开出了一朵荷花,我就可以忘却整个西湖的荷花。只有它们,是只为我们盛开的。

杭州的夏天,一年比一年火热,站在阳台上,热浪像海浪一样,扑面而来。我们躲在空调屋里,不敢去阳台。但只要阳台上的荷花冒出了小尖尖,再大的热浪,也抵挡不了我们去阳台上看它们的决心。无论是圓圓的荷叶,还是尖尖的荷花,都像一帖清凉剂,从我们的眼,入我们的心,驱散内心的闷热和浮躁。

我家在二楼,每次我站在阳台上看荷花,都能看见楼下的小道上,三三两两散步的人,稍稍抬头,他们也能看见我,但他们看不见我眼前的荷花,这是他们所不知的遗憾。但小区里的鸟,一定都知道我家阳台上的荷花也开了。当我们不在阳台上的时候,它们会成群结队飞落我家的阳台,先是落在栏杆上,向屋里张望几眼,接着一只接一只跳到荷花盆沿上。它们也是为“荷”而来吗?我躲在窗户后面,悄悄地观察它们。原来它们是来饮水的。但小区边上,就有一条小河,它们完全可以去小河饮水啊,为什么选择“冒险”来喝荷花盆里的水?也许是荷花盆里的水,比热乎乎的河水清凉一些,抑或当一只鸟饮水时,也喜欢有荷叶亭亭在侧,有荷花朵朵摇曳,鸟也需要一点生活的小情调吧?

一天,小区的业主群里,忽然有

人求助,说孩子要写一篇关于荷花的作文,可家长没时间陪孩子去西湖看荷花,不知道小区里有没有人家养荷花?立即私信那位邻居。不一会儿,有人敲门,孩子来了,是个女娃,刚上3年级。陪小女孩走到阳台,女孩蹲下来,细细地观察。半晌,抬起头,幽幽地说:“大伯伯,你家的荷花好小啊。”我笑了,它是小了点,不过,孩子,你知道吗?你是它这个夏天见到的第一位小客人。你的作文,何不由此入笔呢?小女孩歪着脑袋想了想,忽有所悟的样子,笑呵呵地说,大伯伯,我知道怎么写了。

那位邻居,后来还将孩子的作文发给了我,他不知道从哪儿得知,我是个作家。孩子的作文写得很稚嫩,也很有趣,我只给她改了个题目,就叫《为“荷”而来》。

阳台上的荷花并不知道,它被写进了孩子的作文里,它走进了一个孩子的童年。被一个童年注视过,我家阳台上的荷花,就不再孤独了吧?是的,它灿烂地盛开了半月。



扫一扫听一听 更多精彩内容

## 闲坐烹茗

■陈幼芬

走在凤山路的绿荫下,我感到,两个展馆的墨香在风里撞了个满怀。忽然明白,林渭勋的电路与墨痕,饶宗颐的甲骨与荷影,说的是同一件事——生命从不是单行道。有人让理性与感性手拉手走,有人用岁月把热爱酿成陈酒,都是在给自己的生命多开几扇窗。

## 走在墨痕相逢处

日头带着几分傲娇,把天空染得透蓝。热风拂过脸颊时,像是在为我这顶暑看展的执拗点赞。跟着云影悠悠的脚步,我踏上地铁五号线,直奔候潮门站,那附近,有两个让我心动的美术展,等着我去一探究竟。

杭州赛丽美术馆在江城路369号。远远望去,它像一座浮在粼粼波光上的水晶宝塔,庄重里透着灵动,阳光一照,整座建筑便漾起细碎的金光。走近了,门厅不算起眼,空间也小巧,可双足未踏入,《西冷遗梦》林渭勋·林岗父子作品展——一张巨幅海报已扑进眼里,这正是我的兴致所在!脚边,铺了一地砚台,形制各有风骨,情趣也不尽相同,每一方都像在低声絮语,诉说着自己藏了多年未经解读的故事。

林渭勋,是对这对父子里的父亲,已过世了。他原是电子电力领域的科学家,一位理工教授,没受过专业艺术训练,却凭着对艺术的痴心,创作了海量书画作品,成了跨界艺术家。儿子林岗,是个敢想敢做的艺术家,他用独特的艺术语言,创作了不少雕塑,杭州亚运会主火炬的设计便出自他的团队。他也是个藏谜迷,想来,这一地个性砚台,都是他手心里的宝。

主展厅在三楼和四楼。林渭勋的书画里,有人物肖像、水彩仕女,还有长卷的《兰亭序》。他的书法很耐看,笔法里藏着经年的功夫,线条干练苍劲,却又带着几分飘逸,既有瘦金体的清秀,又透着一股子刚正磊落气。字间笔画,像被精密校准过的标尺,起笔收锋都带着理科生的克制。可他的素描,偏又透着市井的暖,寥寥几笔线条,就把人脸勾勒得活灵活现,那眼神像是能穿过画布,和看画的人絮叨几句旧时时光。

最让人惊叹的,是他教学时绘制的电路图,精密得像艺术品。横平竖直,干净剔透,转折处都带着细微的弧度,仿佛真有电流在里面悄悄跑!有章法,也有温情,技术和美感在纸上融为一体!眼前浮现出一个画面:一边是摊着的半张电路图,一边是放着未写完的书法,铅笔线与墨痕在桌面上交错,像有两种语言在悄悄对话,而他的双手,竟让严谨的公式,长出了会呼吸的草木,相得益彰,人间难得。

父亲以临摹为修行,把对艺术的纯粹热爱刻进笔墨,而林岗,则把金属拗出凌厉的弧度,把石头与竹木磨出柔光,让他自己的雕塑,陪在父亲的作品旁。这对父子,一个握墨笔,一个执刻刀,在时光里完成了一场美的接力。亚运会开幕式上那簇跃动

的火,就是两代人对美的共同注解!

离开赛丽美术馆,转去履道堂,那里正展着饶宗颐的书画。海报上,“万古不磨意”五个字,古朴空灵,气定神闲。小小的展厅里,安静得能听见墨香浮动,空气像裹着轻烟,带着缥缈的仙气,把墙外的俗世喧嚣推得老远老远。

饶宗颐是学界泰斗,也是书画大师,和季羨林并称“南饶北季”。他通文字学,学古人却不被古人困住,他独辟蹊径,把金石の硬气融入书画,却晕染了淡雅的文人气。他学养深厚,研究古人笔墨时,不忘把对自然的观察与情趣揉进笔墨,山水与花鸟,都透着股超然的劲儿。

这次展出的书画,题材很广,山水、清供、蔬果样样有,形式也多,对联、扇面、匾额,错落于墙,笔墨里饱含古风韵,景致里藏着生活气。他的楷书里藏着碑帖的筋骨,端正里带着流畅;他的隶书厚重结实,像憋着股劲儿要往上长,内敛不张扬。

他最爱画荷,墙上那一幅幅荷,笔势流畅,清新高雅,用色别具一格。你瞧,七十岁画的那幅,墨色沉得像泡透了半世纪光阴的老茶,荷叶的脉络里,似乎能数出他半生的学问。八十岁的,忽然松快了,笔锋带了些飞白,像老先生眯着眼看池子里的风,把花瓣吹得东倒西歪,偏又在乱中找到了平衡。最让人心头一颤的,是九十岁画的那幅,赭石色的莲蓬垂着,墨荷却仰着头,花瓣边缘泛着淡淡的金,像是把一辈子的光都收进了笔端。他的荷不孤高,根须扎在泥里,叶瓣却舒展向天光。在故纸堆里深潜,在笔墨间飞扬,他画的好像就是自己!

百岁还在写“尚勤学”,真是不起啊!听讲解员说,他的成就远不止书画与国学,2011年,国际天文联盟批准,南京紫金山天文台把国际编号10017的小行星命名为“饶宗颐星”。他用博学与智慧,在人类文化的天空划下了独特一笔,就像他笔下的墨荷,在艺术长河里漂着悠远的香。

走在凤山路的绿荫下,我感到,两个展馆的墨香在风里撞了个满怀。忽然明白,林渭勋的电路与墨痕,饶宗颐的甲骨与荷影,说的是同一件事——生命从不是单行道。有人让理性与感性手拉手走,有人用岁月把热爱酿成陈酒,都是在给自己的生命多开几扇窗。

回家时,我的身影被夕阳拉得老长!真希望有那么一天,当风穿过窗棂时,能带走墨香,也带来生活丰沛的模样。